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「再生能源憑證新制說明會」

(一) 緣起及目的：

為協助業界瞭解再生能源憑證實施辦法修正草案之內涵，闡明如何透過案場查驗機構認可制度與分級管理機制，提升案場查核量能，加快企業取得再生能源憑證之時程，爰標準局訂於 114 年 4 月 14 日於臺北總局辦理實體說明會並搭配線上同步視訊方式進行。

(二) 說明會資訊：

1.會議時間：114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至中午 12 時

2.會議地點：標準局臺北總局報驗發證大樓 2 樓大禮堂

(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4 號)

3.會議形式：實體搭配線上同步視訊

4.與會方式：

(1) 實體會議：活動名額為 80 人，為擴大推廣，請各企業出席人員以 1~2 人為限，即日起至 4 月 10 日止受理報名，請至標準局官網「首頁/線上報名區」進行報名，網址為 <https://www.bsmi.gov.tw/wSite/sp?xdUrl=/wSite/onlineApply/ApplyController.html&ctNode=9528&mp=1>

(2) 線上會議：會議開始前 30 分鐘開放進入，請提早登錄連結，連結網址為：

<https://reurl.cc/EVr501>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進入：

(加入會議之名稱，請依「公司名稱-姓名-職稱」輸入)



5.會議議程：

時間	內容
9:30~10:00	現場報到/線上登錄
10:00~10:40	介紹再生能源憑證實施辦法修正草案、案場查驗機構認可制度及分級管理制度
10:40~12:00	意見回饋及 Q&A